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0172

政治·政權結構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國民參政會第四屆第三次大會提案原文（第二冊）

四大象出版社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0172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政治·政權結構

國民參政會第四屆第三次大會提案原文（第二冊）

國民參政會秘書處印

國民參政會第四屆第三次大會提案原文（第二冊）

本 册 內 容

審四第一號至第一三三號（完）

2003-04-17 10:00:00 (45)

大英百科

國民參政會第四屆第三次大會提案原文（審四）

目 錄

- 審四第一號 國參政員學章等十二人提
請發大宗現鈔以調濟金融而救濟各行鈔荒案
- 審四第二號 周參政員生植等十三人提
請於寧夏設立大規模之毛織工廠案
- 審四第三號 朱參政員惠清等八人提
請政府搜繳茶葉出口貿易以維生產而爭取外匯案
- 審四第四號 陳參政員共業等八人提
請將現行田賦制度略予修正以寬民力而利徵收案
- 審四五號 張參政員登齋等七人提
徵實徵購應以各省地方農產品種為標準分別徵購以期合理而恤民艱案
- 審四第六號 李參政員薦廷等二十三人提
請政府於最短期間頒佈工業會法並嚴格執行遷讓軍隊佔用廠房之諾言案

番四第七號 溫參政員良儒等十人提

爲豁免陝西田賦額外附加以昭公允而恤民困案

番四第八號 褒參政員輔成等十三人提

請政府對輸日物資交換對象應將人造絲一項刪去換列日本乾繩以切合實際需要解救國內織絲工業原料

番四第九號 李參政員薦廷等二十二人提

恐慌案

番四第十號 李參政員薦廷等二十二人提

工廠購置機器及材料所需外匯應請政府儘先核結案

番四第十一號 馬參政員景常等十六人提

請金融界改變對工業貸款態度并准以機器不動產作爲押貸以維民族工業案

番四第十二號 薛參政員明劍等十七人提

擬請政府調整稅務機構節省人力財力案
請速豁免黃汎區田賦並力行簡化政策以便休養生息而培元氣案

審四第十三號 李參政員培炎等十二人提

擬請改善縣級財政機構以節浮費而蘇民困案

審四第十四號 李參政員培炎等十二人提

擬請政府發還滇省所購美金糧儲券案

審四第十五號 甘參政員續鏞等十八人提

審四第十六號 王參政員化一沿民等二十七人提

審四第十七號 甘參政員續鏞等十八人提

審四第十八號 桂參政員外等十一人提

審四第十九號 桂參政員芬等十人提

審四第二十號 王參政員寒生等十三人提

審四第二十一號 沙參政員彥楷等七人提

審四第二十二號 黃參政員肅方等十一人提

請明定財務人員任用標準案

爲穩定東北物價免受各地波動請隨時提高流通券對

法幣比值以減少發行而安定民生案

請修改財政收支系統從新分配稅源以健全地方財政

案

請通令各財政經濟機構不准提成分利案

審四第二十三號

薛參政員明劍等十人提

擬請政府協助並督促淮南礦路公司修復礦區至裕溪

審四第二十四號

柯參政員與參等七人提

口鐵路接近長江運輸並將長興煤礦公司迅速復工以

審四第二十五號

柯參政員與參等七人提

利京滬各地工業燃料增加生產案

審四第二十六號

蔣參政員建白等九人提

請政府擴充玉門油礦設備以期增加產量改良品質案

審四第二十七號

蔣參政員振玉等七人提

請將日本賠償之工業機器關於毛紡織部今撥歸西北

審四第二十八號

蔣參政員建白等二十九人提

中央應援助上海市政府建設經費案

審四第二十九號

蔣參政員振玉等二十九人提

解除房荒應鼓勵建屋並廢止房地產不得作押欵之規定案

審四第二十八號

吳參政員倫等二十九人提

擬請政府保證法幣對外匯率變動範圍藉以鞏固法幣

審四第二十九號

奚參政員倫等二十九人提

對外價值遏止金鈔投機操縱案

審四第二十九號

奚參政員倫等二十九人提

請創設復興金融公司以供應生產事業所需之長期資

金並吸收社會游資以安定金融案

審四第三十號 趙參政員和亭等 九人提

請行政院轉令財政部從速施行扶植縣銀行發展一案

審四第三十一號 張參政員丹屏等十一人提

擬請修訂財政收支系統以奠定自治財政基礎而利憲

審四第三十二號 奚參政員倫等 二十九人提

擬請政府准許人民以黃金外匯輸入許可物資俾可利

審四第三十三號 王參政員澤民等十二人提

用民間自有力量而謀物資充裕及物價穩定案

審四第三十四號 奚參政員倫等 三十人提

擬請政府速以公債抵借國人在國外各地（香港亦在內

）之存款一部購運國外米麥以濟軍民兩食而救糧荒

審四第三十五號 王參政員澤民等十二人提

擬請政府恢復法幣發行比例準備制藉以重建法幣信

用穩定法幣價值案

目

錄

六

審四第三十五號 王參政員維新等十三人提

中國版圖之內應完全使用法幣所有區域性之幣制應即一律廢止案

審四第三十六號 王參政員維之等十三人提

陝北延安等縣光復伊始地瘠民貧百廢待興所需一切政教各費地方無力負擔擬請由國庫支付以蘇民困案

審四第三十七號 王參政員維之等十二人提

陝西田賦額徵實失衡負担奇重擬請政府減免賦額並將附加下餘百分之五十明令停止徵收以期負擔平均而事蘇息案

審四第三十八號 吳參政員雲芳等十三人提

陝西農貸數額太少請求放寬尺度增加貸額俾陝西農民能得實惠案

審四第三十九號 吳參政員雲芳等十六人提

請向國府建議鼓勵京滬工商業家投資興辦陝北毛織廠皮革廠及陝南桐油石棉各廠開發地方富源以裕民生案

審四第四十號

魏參政員際青等六一人提

擬請政府停止發行鉅額鈔票使物價穩定以挽救經濟

危機案

審四第四十一號

張參政員之江等二十五人提

請政府對河北省接收敵僞產業免予價購立將敵股部
份准由省與商股合資經營以扶助地方事業增厚地方

審四第四十二號

吳參政員蘊初等九人提

經濟力量案

後方工業界為解除日下疾苦請政府施行所希望之三
事案

審四第四十三號

吳參政員蘊初等十人提

工業界為針對日下疾苦請政府施行所希望之八事案
工礦運輸事業重估固定資產暫行辦法應予修正免多

耗人力而息紛爭案

審四第四十五號

商參政員文立等十人提

請由此次日本工廠割作賠款折遷我國應請擇定其中
玻璃工廠製鋁工廠及電力工廠若干所設置黔省案

審四第四十六號

陳參政員榮芳等四十五人提

緊急動議平抑物價案

審四第四十七號

張參政員之江等二十六人提

積極促進生產建設力求自力更生之道安定民生而固

國本案

審四第四十八號

王參政員立哉等十七人提

山東礦業受戰禍摧殘慘重政府應迅速協助復興以利

審四第四十九號

伍參政員純武等三十二人提

生產而解決煤荒案

審四第五十號

張參政員之江等二十二人提

請政府立下最大決心本有錢出錢原則徵用豪富財產

以挽救當前經濟破產案

審四第五十一號

齊參政員振興等十人提

爲河北省天氣亢旱災象已呈三十六年度田賦徵實請

延期至十月一日起開徵以蘇民困案

審四第五十二號

康參政員紹周等十二人提

請政府廢止田賦征實制度回征法幣案

價收購糧食案

審四第五十三號

陳參政員紹周等十二人提

請政府減輕江西本年度征糧配額增加運費及免除限

審四第五十三號

趙參政員公魯等十二人提

審四第五十四號

李參政員鴻文等二十一人提

審四第五十五號

黃參政員誥等十人提

審四第五十六號

胡參政員運鴻等九人提

審四第五十七號

趙參政員公魯等九人提

審四第五十八號

陳參政員紀澄等十三人提

審四第五十九號

請政府迅謀挽救及發展北平市地毯珊瑚及紙花等工

業以裕外匯收入而救濟失業工人案

審四第六十號

請政府從速釐訂國際貿易政策以解目前經濟危機而

審四第六十一號

蘇民困案

各省財政因稅源甚少支出浩繁收支失衡政府亟應補助其預算差額以利省政推行並於國庫中劃定數額指為各省地方建設經費藉謀全國各省均衡發展案

請政府依照成案就江西鵝砂盈利提撥一半補助江西

省縣建設經費及地方人民福利之用案

中央出售青島中紡公司紗廠請准山東省人民優先承

購案

審四第五十九號 王參政員仲裕等 六人提
審四第六十號 達參政員浦生等十八人提

請大量撥發魯省工業貸款藉資扶植發展各種工業案
爲物價狂漲民生日蹙社會紊亂應如何穩定與救濟共
挽危機案

審四第六十一號 趙參政員公魯等 九人提

請政府增撥華北各省合作供銷處基金並飭令各銀行
向合作供銷處貨款俾控制物資進而加強合作生產藉

以平抑物價安定社會案

審四第六十二號 商參政員文立等 八人提

請取銷美種菸葉貨物稅以救濟農村而事推廣案

審四第六十三號 王參政員化一等二十六人提

請政府確定對東北合理之經濟政策以體恤民生而爭
取民心案

審四第六十四號 商參政員文立等十七人提

請明令更改中央與地方稅收之劃分以充裕各縣財源
而積極開展建國工作之平衡發展案

審四第六十五號 孫參政員汝堅等八人提

爲請減少西康賦額以蘇民困案

審四第六十六號

張參政員定華等十九人提

請政府從速救濟貴州水銀鑄業并獎勵桐油烟葉生產

審四第六十七號

楊參政員不平等十人提

擬請取銷田賦徵實徵購辦法以蘇民困案

審四第六十八號

潘參政員朝英等十二人提

請政府酌減國糖稅率以挽利權而維民生案

審四第六十九號

陳參政員榮芳等十一人提

請政府儲備大量米糧棉花充分供給民需作爲平抑物

價之利器案

審四第七十號

陳參政員榮芳等十一人提

請政府鼓勵各省參議員負責倡建各本區之實業加緊

審四第七十二號

黃參政員宇人等十六人提

爲勝利後黔省工業受經濟影響多形停頓擬請增加貸

款數量以資扶持救濟案

請政府鼓勵各省參議員負責倡建各本區之實業加緊